

## 第三十七課 亞當與人類的墮落：亞當的罪的歸算

### I. 原罪面面觀

1. 有人相信人生下來性本善。（伯拉糾 Pelagius，孟子，自由派神學，如：尼布爾 Reinhold Niebuhr 等。）
2. 心理學理論家，很多是相信人性本善的。這是與《聖經》直接衝突的人觀。注：心理學理論目前與新紀元運動理論結合，後者即與邪靈交接的宗教思想。新紀元運動的人觀是：人根本就是上帝。（參：[www.chinesechristiandiscernment.net](http://www.chinesechristiandiscernment.net)。）
3. 有人不相信原罪，只相信本罪。（伯拉糾 Pelagius。）天主教的教義，和原本的阿米念主義，是伯拉糾主義的翻版，或是半伯拉糾主義 (semi-Pelagianism)。
4. 有人相信原罪，卻不教導，不宣告它的嚴重性。（多位福音派領袖。）
5. 有人認為，原罪是遺傳的。（天主教的觀點，不是正統基督新教觀點。）

### II. 亞當：人類的代表，人類的頭

1. 問題是：上帝不是攪個人主義的！上帝對待人類的方法，不是現代西方世俗的個人主義 (secular humanism in the modern west)。離開了上帝，人不可能建立自己的身份 (identity)，人不可能認識自己是誰。
2. 不過，話說回來：每一個人必須本著自己的良心面對上帝，面對將來的審判。（這不是現代西方世俗的個人主義。）
3. 上帝也不是攪極權主義 (totalitarianism)。極權主義抹煞個人的身份。上帝既不是個人主義者，也不是極權主義者。上帝對待人類的方法是：與人立「約」 (covenant)。
4. 「約」裏的一切條件與款項，都是由盟主訂的。  
「約」有約主；中保，和約民。
5. 「中保」就是在約主面前代表約民的。亞當就是這樣的一位代表，他是人類的代表，人類的頭。

### III. 亞當一人犯罪的結果（羅 5:12-21）

1. 因為亞當一次的犯罪，罪就進入世界，死臨到眾人。
2. 因此「眾人都犯了罪。」（羅 5:12）意思是：眾人都在亞當裏，由亞當作代表，犯了亞當的罪。
3. 眾人成為罪人。
4. 眾人面對上帝的審判，都被定罪。
5. 眾人都死了，死臨到眾人。
6. 死作王。

### IV. 墮落的人能行善嗎？（羅 2:12-16）

1. 眾人，全人類都死在罪惡過犯中。
2. 可是，有些人，有些時候，的確行律法上所要求的事。
3. 他們這樣作，是表明律法的功用：律法有約束人的功用。
4. 可是，他們的好行為，並不帶來上帝的稱義，並不帶來得救（永生）的確據。只帶來良心「或以為是，或以為非」的「肯定與非肯定」（羅 2:14-16）。

閱讀：

037A · 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第六章：「論人的墮落，罪惡與刑罰。」

037B · 《威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第十六章：「論善行。」

## 第三十八課 挽回祭，贖罪祭

### I. 救贖 (Redemption) 的意義

《聖經》用詞的豐富

1. 與神和好 – Reconciliation
2. 贖罪 – Expiation, Atonement
3. 挽回祭 – Propitiation – 羅 3:25

### II. 挽回祭的意義

1. 聖潔的上帝對罪的回應：忿怒
2. 耶穌基督十字架上的工作：平息父上帝的忿怒  
羅 1:17 上帝的義  
羅 3:21 上帝的義現在顯明了  
羅 3:23-24 耶穌基督贖罪  
羅 3:25 耶穌基督被設立為挽回祭

### III. 福音派神學對「挽回祭」的態度

1. 一些福音（基要）派的誤解：以為「挽回祭」就是耶穌基督將我們從魔鬼的權勢挽回到光明的國度裏。
2. 一些神學家的忽略（故意？）。
3. 《聖經》翻譯：NIV 把「挽回祭」放在注腳裏。

閱讀：

- 038A · 慕理，〈《羅馬書注釋》選錄：3:21-23a〉。
- 038B · 慕理，〈《羅馬書注釋》選錄：3:23b-24〉。
- 038C · 慕理，〈《羅馬書注釋》選錄：3:25-26〉。
- 038D · 慕理，〈《再思救贖奇恩》摘錄，第二章：「代贖的特性」〉。
- 038E · 「新生命」福音單張。“A New Life,” gospel tract by C. John Miller.
- 038F · 《聖經新辭典》摘錄：「挽回祭」(Propitiation)，「贖罪」(Atonement)。

